

富国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恒利 B 份额折算结果公告

2015 年 12 月 2 日为富国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恒利 B 份额（以下简称恒利 B）份额折算日。2015 年 11 月 30 日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基金管理人”）已分别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本公司网站

（<http://www.fullgoal.com.cn>）就该折算事项发布了《富国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恒利 B 份额折算方案的公告》。现将此次恒利 B 份额折算的结果公告如下：

2015 年 12 月 2 日恒利 B 的基金份额净值为 1.10007733 元，根据《基金合同》规定的折算规则，恒利 B 的折算比例为 1.10007733，基金份额持有人原持有的每 1 份恒利 B 相应增加至 1.10007733 份。折算前，恒利 B 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81948288.17 份；折算后，恒利 B 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90149454.11 份，其基金份额净值也相应调整为 1.000 元。各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恒利 B 经折算后的份额数采用四舍五入的方式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误差计入基金资产。投资者自 2015 年 12 月 4 日起（含该日）可在销售机构查询此次折算结果。

如有疑问，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或登陆相关网址进行咨询，客户服务热线：95105686，4008880688（全国统一，均免长途话费），公司网址：

www.fullgoal.com.cn。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根据基金合同第二十一部分“二、基金合同的终止事由”第 3 项的约定：“基金合同生效后，若任一开放日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 200 人，或者在任一开放日基金资产净值加上当日有效申购申请金额及基金转换中转入申请金额扣除有效赎回申请金额及基金转换中转出申请金额后的余额低于 2 亿元，基金合同将于次日终止并根据基金合同约定进行财产清算”。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特此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四日

